|  |  |
| --- | --- |
| 中共福建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 文件 |
| 福建省教育厅  |

闽委教综〔2017〕8号

# 中共福建省委教育工委 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学习贯彻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给首届

# “最美教师”重要回信精神的通知

各市、县（区）、平潭综合实验区教育局，各高等院校、厅属学校（单位）：

　　9月29日，省委尤权书记和于伟国省长给福建省首届“最美教师”回信，对他们荣获省首届“最美教师”称号表示热烈的祝贺，对他们潜心育人的感人事迹予以充分肯定并提出殷切期望。为深刻领会、全面贯彻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重要回信精神，加快建设一支优秀教师队伍，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深刻领会省领导重要回信的重大意义**

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给“最美教师”的回信，充分肯定了她们爱生如子、诲人不倦、孜孜以求、勤修师德、潜心育人的真挚情感和感人事迹；殷切期望我省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以“最美教师”为榜样，自觉增强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的责任感，做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热切期盼社会各界大力弘扬尊师重教优良优统，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的回信言语肯切、立意高远、内涵深刻，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要求的重要遵循，是对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的极大鼓舞与鞭策，充分体现了省委省政府对教育工作的高度重视和对广大教师的亲切关怀。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重要回信精神，准确把握重要回信的重大意义和丰富内涵，用重要回信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二、全面贯彻落实省领导重要回信精神**

各地各校要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社会事业发展补齐民生短板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和《关于加快教育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有关部署，以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重要回信精神为指引，加快打造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必须持续推进师德师风建设，让广大教师更有爱心、更有责任感。坚持将师德教育贯穿教师培养培训和管理全过程，健全师德建设、评价和反馈模式，充分激发教师职业热情。坚持将师德表现作为业绩考核、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评优奖励的首要内容，实行一票否决。大力弘扬高尚师德事迹，理直气壮讲好“师德故事”，传播师德正能量。

必须深入推进教师教育改革，让广大教师更有学识、更加专业化。师范院校应突出教师教育主业，支持综合性大学办好教师教育专业，加强教师教育学科建设，推进师范专业课程改革，强化实践环节教学，提升办学水平。改革招生制度，吸引适教乐教的优秀学生报考教师教育专业。完善新入职教师培训与见习制度，健全教师全员培训制度，加强各级教师进修学校建设，支持师范院校加强教师职前培养和职后培训一体化建设。

必须努力提升教师待遇水平，让广大教师更有面子，更有获得感。建立教师收入动态调整机制，保证教师平均工资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水平。深化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制度改革，真正发挥绩效工资激励导向作用。提高班主任、名优教师工作津贴，对乡村教师实行专项生活补贴。支持中职和高校改革教师薪酬体系，形成“多劳多得、高尖高薪”的良好导向。完善教师荣誉表彰制度，增强教师职业荣誉感。

必须大力推进管理体制改革，让广大教师更有活力、更具创造性。完善中小学教师统一招聘制度，多渠道解决教师编制不足困境。建立职业院校从行业企业招聘紧缺急需人才的“绿色通道”，加大高等院校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全面推进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促进师资均衡配置。全面落实乡村教师支持计划，鼓励吸引优秀人才积极投身乡村教育事业。完善中小学教师职称评聘制度，引导教师静心教书、潜心育人。

　　**三、迅速掀起学习“最美教师”先进事迹热潮**

我省首届10位“最美教师”是我省广大优秀教师的杰出代表，他们勤修师德、潜心育人、爱生如子，事迹令人感动，精神令人钦佩。各地各校要按照省领导重要回信精神，迅速行动，精心部署，组织教师通过福建教育电视台微信平台重温寻访结果发布仪式盛况，学习“最美教师”先进事迹，让广大教师切身感悟高尚师德。要通过组织专题学习会、座谈交流等形式，引导广大教师畅谈学习体会，找准努力方向，争当“四有”好老师，为“再上新台阶，建设新福建”作出新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请各地各校将学习贯彻情况及时报我厅教师工作处。

中共福建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福建省教育厅

2017年10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7年10月9日印发